

111學年度進修部 幼兒保育系 四技課程規劃表

第一學年(111)					第二學年(112)					第三學年(113)		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 必 修	體育	0	2	0	2	校 必 修	分類通識	2	2	2	2	校 必 修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分類通識	2	2			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4	6	4	6		小計	4	4	2	2		小計				
院 必 修	應用中文(一)(二)	2	2	2	2	院 必 修	應用英文(三)(四)	2	2	2	2	院 必 修	教保專業倫理	2	2		
	應用英文(一)(二)	2	2	2	2		人際溝通	2	2								
	程式設計概論	3	3				服務創新			2	2						
	服務產業管理			2	2		小計	4	4	4	4		小計	2	2		
	小計	7	7	6	6		幼兒觀察	2	2			專 業 必 修	幼兒園教材教法(二)	2	2		
專 業 必 修	幼兒教保概論	2	2				特殊幼兒教育	3	3				教育研究法	2	2		
	心理學	3	3				幼兒健康與安全	3	3				專題製作(一)	1	1		
	幼兒發展			3	3		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			3	3		幼兒園教保實習			4	4
							幼兒學習環境設計			2	2						
							幼兒園課室經營			2	2						
							幼兒學習評量			2	2						
							幼兒園教材教法(一)			2	2						
		小計	5	5	3	3		小計	8	8	11	11		小計	5	5	4
專 業 選 修	音樂與幼兒教育			2	2	專 業 選 修	兒童戲劇教學	2	2			專 業 選 修	幼兒輔導	2	2		
	視覺藝術與幼兒教育			2	2		蒙特梭利教學法	2	2				兒童休閒活動設計	2	2		
	幼兒文學賞析與應用			2	2		幼兒體能	2	2				保母實務	2	2		
							幼兒生命教育	2	2				0-2歲嬰幼兒托育理論與實務	2	2		
							行為改變技術			2	2		繪本教學	2	2		
							嬰幼兒遊戲理論與實務			2	2		生涯規劃	2	2		
							融入式幼兒美語教學			2	2		嬰幼兒餐點與營養	2	2		
							幼兒與媒體			2	2		早期療育			2	2
													幼兒音樂與律動			2	2
													幼兒華語文教學			2	2
													幼托機構行政管理			2	2
										課後照顧理論與實務			2	2			
										國際教保服務			2	2			
										幼保課程模式			2	2			
										幼兒多元文化教育			2	2			

第四學年(114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 必 修					
	小計				
院 必 修					
	小計				
專 業 必 修	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	2	2		
	專題製作(二)	1	1		
	兒童與家庭福利			2	2
	小計	3	3	2	2
專 業 選 修	嬰幼兒廣播節目	2	2		
	奧福音樂教學法	2	2		
	創意教學	2	2		
	感覺統合	2	2		
	幼兒烘焙活動	2	2		
	繪本教學	2	2		
	嬰幼兒疾病與照護	2	2		
	幼兒教具設計與應用			2	2
	婚姻與家人關係			2	2
	家庭危機與管理			2	2
	藝術互動教材與展示設計			2	2
	0-2歲嬰幼兒活動設計			2	2
	嬰幼兒日常生活用品製作			2	2
寶寶按摩與瑜珈			2	2	
校外實習			9	9	

專業選修課程開課規劃	
學期	時數
第一學年第一學期	0
第一學年第二學期	6
第二學年第一學期	4
第二學年第二學期	4
第三學年第一學期	10
第三學年第二學期	14
第四學年第一學期	14
第四學年第二學期	14
開課時數總計	66

科目類別：

共同科目：體育

通識科目：分類通識

專業科目：院必修、專業必修、專業選修

注意事項：

1. 畢業應修學分為128學分；含系必修：78學分。選修：50學分(本系專業選修至少38學分以上)。欲擔任幼兒園教師者，需經師資培育中心甄試後，加修20個本校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。
2. 「專題製作(一)」、「專題製作(二)」為兩學期課程，未取得「專題製作(一)」學分者，不得修習「專題製作(二)」課程。
3. 「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」、「幼兒園教材教法(一)」，及「幼兒園教材教法(二)」三門為修習「幼兒園教保實習」之先修課程。
4. 「幼兒教保概論」為「幼兒園教材教法(一)」、「幼兒園教材教法(二)」的先修課程。
5. 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